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文件

京教院党发〔2022〕17号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北京教育学院 2022 年全面从严治党 (党建)工作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经学院三届党委常委会第 156 次会议研究决定, 现将《北京教育学院 2022 年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考核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

2022 年 11 月 23 日



北京教育学院 2022 年全面从严治党（党建） 工作考核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按照市委教育工委下发的《一体推进 2022 年市属高校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考核和政治生态分析研判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考核范围

学院 12 个二级党组织，包括：机关党总支、教育管理与心理学院党总支、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学院党总支、人文与外语教育学院党总支、数学与科学教育学院党总支、体育与艺术教育学院党总支、信息科技与劳动教育学院党总支、学前教育党总支、安保后勤处直属党支部、学术资源部直属党支部、离退休党委、北京市教师发展中心党总支。

二、考核内容

在市属高校《方案》考核目标及考核内容基础上，围绕学院 2022 年工作要点和全面从严治党年度任务安排，制定学院 2022 年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重点考核内容，形成 2022 年北京教育学院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考核特色指标（附件 1），对各

二级党组织本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情况进行检查考核，进一步推动各二级党组织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层层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三、考核方法

把党委全面监督、纪委专责监督、党的工作部门职能监督、党的基层组织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等结合起来、融为一体。通过日常检查、动态抽查、自查自评、述职考核、现场督查等方式，多角度多层次评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一）日常监督。各有关职能部门结合自身职能，综合利用调研座谈、谈心谈话、参加会议、督查督办、信访处置、专项治理、群众反映等多种途径，把监督融入日常、嵌入业务，开展全覆盖、无死角常态化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偏差，督促二级党组织落实主体责任，形成监督检查问题清单。

（二）动态抽查。学院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相关职能部门人员组成检查组，在日常监督检查基础上，进一步强化政治监督，针对典型问题、突出问题，以“四不两直”方式适时开展动态抽查。通过查阅材料、谈话了解、账目抽查、实地检查和延伸检查等方式直插一线开展工作，形成动态抽查问题清单。

（三）自评自查。各二级党组织按照学院党委要求，总结本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情况，找出存在问题及不足，提出改进完善的具体措施，于2022年12月9日前将自查报告和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考核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台账（附件2）报

送领导小组办公室（党政办公室冀晶莹）。

（四）述职考核。组织各二级党组织书记进行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学院领导就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等情况进行现场点评，指出问题，提出要求，促进改进提升。

（五）现场督查。2022年12月20日前，由学院领导带队、领导小组成员参加，对各二级党组织进行现场督查，听取汇报、查阅材料、个别访谈，汇总日常监督中发现问题，形成反馈意见，督促二级党组织抓好整改落实。

四、结果运用

突出以查促改、以查促建，切实抓好问题整改，及时补齐制度短板，实现问题整改和标本兼治有机结合。

（一）督促整改。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能够立行立改的问题，要当场指出，督促整改并持续跟踪督促，确保整改到位；对需要建章立制、长期坚持的问题，要督促建立台账，实施销账管理。对共性问题梳理分析，督促各二级党组织同题共答，结合工作实际，对照检查，举一反三，全面整改，系统提升，形成发现问题、反馈整改、促进提升的闭环。

（二）反馈约谈。学院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学院全年检查考核结果，向党委专题汇报，并将检查考核结果向各二级党组织反馈，同时由学院领导对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比较突出的党组织负责人进行约谈提醒，督促责任落实，并将整

改情况纳入下一步开展的检查考核的重点。

（三）推动完善制度体系。紧盯检查考核中发现的制度建设及执行方面的问题，深入研判、找准症结，提出建议、督促落实，推动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全面从严治党制度体系，促进学院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学院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统筹谋划，专题研究，督促考核和研判工作落实，及时总结经验做法，不断提高工作质效。

（二）强化问题导向。坚持过程评价，注重考核结果运用，聚焦监督考核主要内容，结合日常工作掌握情况，真发现问题、发现真问题，及时反馈各二级党组织整改纠偏。同时，以下看上，梳理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三）强化贯通协同。加强沟通协调，健全完善纪检监察、组织、宣传、巡察、审计等部门的监督协作配合机制，加强高校党建基本标准检查、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等其他监督考核的统筹协调，实现信息互通、成果共用。

（四）强化优良作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断优化工作方式方法，强化精准发现问题的能力，重实绩、轻痕迹，重实效、轻形式，充分发挥各职能处室日常监督职能，综合运用多种途径，发现问题，切实提高监督质效。

附件：1. 2022 年北京教育学院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

考核特色指标

2. 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考核反馈问题整改

情况台账

附件 1

2022 年北京教育学院 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考核特色指标

序号	考评内容
1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情况,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的情况。
2	学习贯彻北京市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的情况,以及贯彻落实市委全面从严治党部署要求的情况。
3	执行请示报告制度要求的有关情况。
4	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情况,包括组织体系是否健全;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是否到位;人员信息台账是否准确、清楚;自查检查是否长期坚持等。
5	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切实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的情况。
6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情况,包括推进落实 2022 年全面从严治党年度任务情况;针对 2021 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考核情况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落实《北京市关于加强“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若干措施》的情况;纪检委员协助二级党组织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情况等。
7	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情况,包括落实市委巡视整改长效机制情况;推进巡察工作全覆盖情况;被巡察党组织巡察问题整改情况等。
8	落实“以案为鉴、以案促改”工作机制,学习传达上级机关及学院警示教育大会精神情况。
9	党的政治建设推进情况,包括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落实情况、学习开展情况;二级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执行情况;落实《北京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基本标准》集中入校

	检查工作部署、开展“党务外包”专项整治情况；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长效机制建设情况；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情况等。
10	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情况，包括落实学院制度要求，每年至少专题研究1次意识形态工作、每学期初开展教职工思想动态摸排、加强讲座报告论坛和微信公众号微信群阵地管理等情况。
11	课程思政建设情况，包括专题研究课程思政建设、落实《北京教育学院关于全面加强学员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意见》加强课程开发、对学员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等情况。
12	安全稳定工作情况，包括重要保障时期落实部署、提醒监督工作情况；“接诉即办”工作情况；及时稳妥处置各类突发事端情况；落实抵御和防范校园传教渗透有关工作情况；开展或参与安全演练、安全隐患排查情况；对教职工和学院进行安全教育情况等。
13	服务国家战略和首都教育高质量发展，推进落实学院“十四五”规划情况，包括推进落实“双减”、中小学校领导体制改革、思政课和课程思政建设、五育并举等工作情况，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明确改革发展主要目标和任务，制定实施方案，推进分类发展、形成工作机制、完善指标体系、取得实际效果情况。
14	师德师风建设情况，加强人才建设情况。
15	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附件 2

全面从严治党（党建）工作考核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台账

二级党组织：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问题方面	具体问题描述	完成情况	具体整改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填表人：

联系电话：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11 月 23 日印发
